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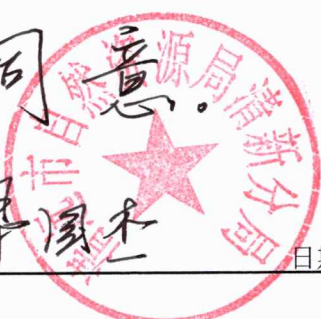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2024年度第三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6.0603		新增建设用地		6.0603	
申请 转用 面积 情况	地类 \ 权属	合计				其中：集体用地	
	总 计	6.0603				6.0603	
	(一) 农用地	6.0603				6.0603	
	耕地	0.0000				0.0000	
	其中水田	0.0000				0.0000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0000				0.0000	
	(二) 未利用地	0.0000				0.0000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5	6.0603	6.0603	0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0.0077	水田规模	0	标准粮食 产能	127.05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40000202505574040					
已补充	耕地数量	0.0077	水田规模	0	标准粮食 产能	127.05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 产能		
承诺补充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 总费用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市、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 李国杰 主管领导： 日期：2025年5月28日
市、县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同意 苏品胜 主管领导： 日期：2025年5月28日